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文件

鲁牧动监发〔2019〕6号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关于做好 2019 年全国执业兽医 资格考试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农业农村局（畜牧兽医局）：

为切实做好 2019 年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工作，农业农村部下发了《关于做好 2019 年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农牧发〔2019〕17 号），现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认真贯彻落实。

一、制定考试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 2019 年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附件 1）要求，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省畜牧兽医局制定了《2019 年山东考区执业兽医资格考试计算

机考试试点工作实施方案》（附件 2）。各考点要根据农业农村部和省局要求，结合当地实际，尽快制定本考点 2019 年执业兽医资格考试计算机考试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方案要细化，具有可操作性，各阶段的工作任务、时间安排和责任单位等要明确。各考点要严格把握工作进度，确保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工作按时完成。

二、做好考生报名工作

2019 年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类别为兽医全科类和水生动物类。今年考务流程与 2018 年一致，网上报名环节后，报名信息与教育部高等教育学历信息一致的人员，无需进行现场确认，可正常缴费；报名信息与教育部高等教育学历信息不一致或查询不到的人员，以及凭职称报考的人员，须经现场确认符合条件后方可缴费。各考点要明确专人负责考生报名咨询和现场确认工作，及时解决考生报名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严格按照《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委员会公告第 22 号》要求审核报名条件。

三、落实各项考务工作

一是要强化考试考务工作培训。各考点要切实加强考务工作人员培训，保证考务工作人员全面掌握计算机考试工作规章制度和有关工作要求，熟悉考务管理信息系统操作。二是加强安全保密和应急管理。各考点要严格按照《执业兽医资格考试保密管理规定》（农医发〔2017〕19 号）及《全国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计算机考试考务工作规则》（农办医〔2018〕23号）的要求，明确考试保密工作负责人，切实做好各环节安全保密工作。设置考场的考点，要根据《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计算机考试应急预案（试行）》（农办医〔2018〕23号），积极协调公安、卫生、通讯管理、保密等部门，制定完善资格考试突发事件应急实施方案，加强应急准备，及时处置各类考试突发事件。三是各考点要严格防范和打击考试违纪行为，对于有组织作弊行为，统一处罚标准，实施顶格处罚；加强对考试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防止“灯下黑”，一经发现考试工作人员参与作弊等行为，要坚决给予严肃处理。

四、加强考试组织保障

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要加强考试工作的组织领导，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过问、亲自推动、亲自督促考试工作，确保领导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工作到位。要保证考点负责考试管理工作的负责人、工作人员相对稳定，有调整的，务必及时充实人员到位，做好工作交接，确保考试工作的正常进行；要建立信息传达和报送制度，畅通沟通渠道，准确掌握工作动态；要加强执业兽医制度宣传，重点就执业兽医资格准入、注册管理、从业监管等开展宣传解读，不断增进社会各界对执业兽医制度的了解和支持。

请各考点于6月20日前将考试工作实施方案报省局，

有关工作进展以及发现的问题和建议及时反馈省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畜牧兽医局防疫处 张文娟

电话：0531-87198900

省动物卫生技术中心 李师军

电话：0531-87198607、87198555（传真）

- 附件：1. 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2019年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2. 2019年山东省执业兽医资格考试计算机考试工作实施方案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19年6月21日

附件 2

2019 年山东考区执业兽医资格 考试计算机考试工作实施方案

为做好 2019 年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山东考区计算机考试工作，增强工作的组织性、计划性，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时间安排和责任单位，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 2019 年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农牧发〔2019〕17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省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部署动员阶段

（一）制定方案

工作任务：省畜牧兽医局制定 2019 年山东考区执业兽医资格考试计算机考试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各考点要根据农业农村部和省里要求，制定考点机考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试点工作内容、方法、步骤、要求等，报省畜牧兽医局备案。

时间安排：2019 年 6 月 20 日前。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

（二）动员部署

工作任务：省、市分别做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动员部署。

时间安排：2019 年 6-7 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

（三）宣传发动

工作任务：利用报刊、网络等主流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向兽医院校、动物诊疗机构、规模养殖场、兽医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广泛宣传执业兽医制度及机考相关信息，增进相关人员的了解和认识。

时间安排：2019年5-7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考试服务商。

二、基础工作阶段

(一) 考务培训

工作任务：组织对考试工作人员进行考务培训。

时间安排：2019年6-9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

(二) 遴选考试学校

工作任务：考区确定考点，考试服务商按设置要求提供考试学校备选名单，经考区考察确定。

时间安排：2019年5-6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考试服务商。

(三) 考试预演

主要任务：在全部选定的考试学校，进行机考全过程演练。

时间安排：2019年9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设置考场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考试服务商。

三、组织实施阶段

(一) 发布公告

工作任务：省畜牧兽医局按照《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委员会公告 第 22 号》要求，通过山东省畜牧兽医局门户网站和山东畜牧政务微信公众号、齐鲁牧业报等媒体公布网上报名、考试类别、报名条件、报名方式、收费标准、缴费方式等信息。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及时将省畜牧兽医局公告向社会发布。

时间安排：2019 年 5-6 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

(二) 组织报名及现场确认工作

工作任务：组织网上报名、现场确认，做好报名相关问题答疑工作。

时间安排：2019 年 6-8 月。

责任单位：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省畜牧兽医局。

(三) 收取考试费用

工作任务：按照我省考试收费标准和缴费方式组织对审核通过的人收取考试费用。

时间安排：2019 年 9 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

(四) 组织考试

工作任务：考试服务商根据服务合同和国家有关规定组织实施考试工作，省畜牧兽医局、设置考场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派员开展巡视监督。

时间安排：2019年10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设置考场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考试服务商。

(五) 资格授予与证书发放

工作任务：省畜牧兽医局对参加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考生，开展资格授予工作，发放证书。证书信息同时网上发布，并开通网上查伪服务。

时间安排：以省畜牧兽医局资格授予公告时间为准。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

四、总结阶段

工作任务：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对2019年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工作情况总结，并将总结报省畜牧兽医局。省畜牧兽医局对照工作方案及有关要求，对全省执业兽医考试情况进行总结，及时将总结上报农业农村部兽医局。

时间安排：2020年2月。

责任单位：省畜牧兽医局、各市畜牧兽医主管部门。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做好试点工作是全国实行计算机考

试的重要基础，时间紧，任务重，责任大。各考点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集中力量做好试点工作。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过问、亲自推动、亲自督促考试试点工作。考试领导小组要明确工作任务，切实将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落实到个人，确保领导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

（二）加强部门协调。设置考场的考点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支持，在现有部门协调机制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与财政、工信、公安、保密、卫生、电力、消防等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各个部门紧密配合，协调一致，响应顺畅，措施到位。

（三）广泛宣传考试政策。各考点要制定考试宣传方案，大力宣传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考试政策，切实提高社会各界对执业兽医制度的认识和关注。要注意做好机考宣传，减少考生顾虑，为全面开展机考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报：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1日印发